

山东政法学院党史学习教育 工 作 简 报

(第 24 期)

学校党史学习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 年 6 月 25 日

山东政法学院开展党史学习教育专项督导工作

根据《关于在全校开展党史学习教育的实施方案》和学校党委安排，结合落实省委党史学习教育第十八巡回指导组党史学习教育工作推进会精神，学校党史学习教育领导小组成立 3 个巡回指导组（督导工作组）对全校范围内党史学习教育开展情况进行专项督导。在审阅梳理各党总支党史学习教育情况报告的基础上，6 月 18 日—6 月 23 日，3 个督导组根据任务分工分别对全校 21 个党总支开展现场督导工作，通过查阅资料、随机抽查、现场座谈等形式了解掌握基层党组织党史学习教育开展情况，发现和指出存在的问题，指导下一步工作开展。

通过督导发现，各党总支都能自觉提高政治站位，根据中央、省委和学校党委有关党史学习教育的决策部署和工作安排，严格按照“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总要求和“学党史、悟思想、办实事、开新局”的目标，

坚持规定动作和自选动作相结合，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党史学习教育取得较好实效，但在理论学习、讲党课、现场教学、办实事、经验总结等方面还存在不全面、不均衡、不规范、不到位等情况，各党总支要针对这些问题进行系统梳理，坚持问题导向、需求导向和实践导向，有效采取针对性措施逐一整改落实，确保党史学习教育走深走实、取得良好成效。

1、理论学习不全面。部分党总支尚未完成对四本党史学习教育指定学习材料的学习，学习进度差别较大，各党总支要按照《基层党组织第二十九期集体学习通知》要求，合理安排学习进度，于近期完成对上半年学习重点的全覆盖式学习，结合落实课程思政和思政课程要求，在学习范围上要确保党总支、党支部、党员、教师、学生全覆盖，规范做好学习记录和档案整理。

2、“讲党课”不规范。部分党组织书记尚未开展专题党课，部分讲授内容不符合“党史学习教育”专题党课要求，党政领导干部和各党组织书记要按照《学校党史学习教育实施方案》讲党课要求和党史学习教育“我来讲党课”专题活动部署，结合落实“三会一课”制度，按时按要求规范讲授“党史学习教育”专题党课和“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专题党课，做好相关授课记录，以讲党课加强对师生的思想政治教育和价值引领。

3、现场学习教育不够。开展党史学习教育现场教学是党

史学习教育中的一项规定动作，到目前，还有部分党总支尚未开展总支层面的现场学习教育，各党总支要在党史学习教育全年中确保至少完成一次总支层面的现场学习教育，按照就近就便、有序安排、科学合理的原则，提前向学校领导小组办公室审批备案，充分利用各种红色学习资源，汲取奋进力量、强化党性修养，确保学习质量。

4、办实事落实不全面。学校党史学习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前期梳理形成“我为群众办实事”任务清单 71 项，党委层面已经基本统筹完成学生宿舍空调安装等 7 项重点工作，各部门单位层面的 64 项任务尚有 11 项未落实，各部门单位要制定时间表、做好任务落实计划，逐一推动“办实事”落实落地，在此基础上要紧密结合本部门单位工作实际，善于发现师生关注的“急难愁盼”的具体事、身边事和困难事，及时化解矛盾、解决难题，提升师生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5、特色做法和经验总结不到位。部分党总支党史学习教育工作中存在“只做不总结”“做的多总结少”等问题，总结、宣传、引导意识不强，不善于提炼工作中的特色、闪光点，材料报送不及时、高度不够、总结不到位，各党总支要切实提高政治敏锐性和宣传自觉性，深度挖掘党史学习教育中的亮点和特色，提升宣传质量和水平。

6、基层反映突出的问题。在座谈会上，督导组成员和各总支书记围绕党史学习教育中的遇到的各种问题充分交流

探讨，以“学史力行”和“办实事、开新局”为出发点和落脚点，了解掌握基层需求和面临的困扰难题，其中大家集中反应的问题有两个方面：一是部分学校层面的活动安排和基层党总支会议时间相冲突，党总支集体学习时间无法得到保障，希望在安排各项活动时尽可能避开周四下午的时间；二是学校日常活动与正常课堂教学存在矛盾和冲突，学生疲于参与各项活动，在抽调学生参加活动时比较零散，尤其是部分理工科学生因临时缺课无法及时补课而影响正常学习进度，希望学校在安排学生参加活动时能以班级为单位，整体参与。

党史学习教育专项督导工作持续全年，学校巡回指导组（督导组）将严格按照省委决策部署，紧跟省委党史学习教育第十八巡回指导组要求，持续做好督促、检查、指导、整改、提升各项工作任务，确保党史学习教育扎实有效推进。